

莱州市审计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烟台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现向社会公布 2019 年度审计局政务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内容包括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莱州市政务公开平台 (<http://www.laizhou.gov.cn>) 上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莱州市审计局联系(地址: 烟台市莱州市光州东街 68 号; 邮编 261400; 电话 0535-2212357)。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各科室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强弱不想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相关信息公开推进方面还需进一步改进，相关人员对政务公开业务不够熟练。

(二) 改进措施

1、加强政务公开负责人员与业务科室、有关单位的衔接与沟

通，努力将信息收集与公开同步进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准确、全面。

2、继续加强对政务公开业务人员的培训，着力提高政务公开业务人员的信息公开意识，开展多种形式的交流、学习与培训，开阔工作人员视野，加强信内容提炼和升华

3、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相关文件规定，根据工作实际，稳步推进审计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